

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合同					
合同编号	12NMB19813062025801				
采购计划编号	LZZC2025-W3-00818				
采购人（甲方）信息					
采购人名称	鹿寨县综合行政执法局	联系人	刘秀模		
联系电话	18607721528				
供应商（乙方）信息					
供应商名称	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柳州石油分公司	联系人	陶莉贤		
联系电话	13481221701				
开户银行	中国银行柳州市飞鹅支行	银行账户	624958310444		
订单列表					
订单号	商品名称	数量	单价	小计（元）	备注
2681801000007879172	车用汽油、 车用柴油	1	10,000.00	10,000.00	订单日期：2025.09.24，加油卡主卡号：1000114500014983953、1000114500015186811
合同金额	10,000.00				
付款方式	转账				
其他	按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公告》规定，如有其它事项须补充，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协商另行约定。				
甲方：鹿寨县综合行政执法局			乙方：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柳州石油分公司		
联系人：刘秀模			联系人：陶莉贤		
甲方授权委托人：			乙方授权委托人：		
地址：鹿寨县鹿寨镇广场路11号			地址： 柳州市航银路29号		
签订日期：			签订日期：		